

鄭錦滿爬渠逃離理大暴動罪成

另4人助逃被裁定妨礙司法公正 8被告下月判刑

2019年11月，部分被警方包圍在理工大學校園內的暴徒爬污水渠逃捕，並由校外所謂「家長車」接應。當時，8人在渠口助逃現場被捕，其後被控以「意圖妨礙司法公正罪」。有3人開審前認罪，不認罪的攬炒派政棍、前「熱血公民」成員鄭錦滿等5人受審，鄭其後更被加控暴動罪。區域法院暫委法官鄭念慈昨日裁決指，鄭錦滿當時是因為參與理大暴動並被困校內，在走投無路才犯險爬渠逃避警方拘捕，裁定他暴動罪成。餘下4人被裁定妨礙司法公正罪名成立。8名被告將在2月11日求情及判刑。



▲鄭錦滿。資料圖片



▶2019年11月，部分被警方包圍在理工大學校園內的暴徒爬污水渠逃捕，並由校外所謂「家長車」接應。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暫委法官鄭念慈昨日裁決表示，2019年11月理大發生暴動，由11月17日至20日期間，所有在理大內、選擇不經警方指定出口離開的人，都是自願「留守」理大，繼續參與暴動直至11月18日。本案雖無證據支持11月19日及20日理大內仍發生暴動，但可以肯定的是，參與理大暴動的人自11月17日開始被警方包圍在校內，如果他們選擇經警方指定出口離開，會被拘捕或記錄資料；如果他們繼續留守，只能尋求其他方式離開、逃避警方拘捕。

綜合本案案情，2019年11月18日起，「連登」討論區及Telegram等平台出現探討沿水渠逃離理大的貼文或信息。警方在何文田和紅磡巡邏，堵截從理大逃走的人。其間發現接應的車輛，並得悉助逃計劃，最後在暢南道渠口發現鄭錦滿和另一名在逃者在他人協助下爬出渠口，最終共拘捕8人，並控以一項「意圖妨礙司法公正罪」。

被捕8人中，葉嘉祺（27歲，司機）、黃逸滔（25歲，無業）及梁祖光（24歲，售貨員）在審前認罪，鄭錦滿與其餘4人不認罪而受審。控方在舉證後難以控鄭暴動罪，法官認為新增控罪不會對鄭造成難以彌補的不公正。

法官鄭念慈在判詞中指出，鄭錦滿在審訊期間不爭議他是第二名由渠口爬上來的人。當時，鄭身穿黑色長袖衫、黑色長褲及黑色白邊鞋，頭上有防毒面具及一個頭燈，鞋及褲是濕的，身上有臭味，並有向警員說出自己姓名，聲稱身體不適，要求入院。警員其後以暴動罪將他拘捕，鄭當時聲稱「冇嘢講」。

法官認為，本案無直接證據支持鄭錦滿知道理大內渠道情況，也無證據顯示何人何時打開渠蓋，但不等

於鄭錦滿或其他人不能由理大經渠道爬行至該渠口。該處有直徑達1.65米或以上的公家渠連理大內渠道，足以容成年人通往該渠口。鄭錦滿在理大被警方包圍後3日由該渠口爬出，當時沒有任何身份證明文件，亦沒有銀包或現金，身上有臭味。對辯方稱鄭可能由理大以外的渠口進入渠道，又或者單純被困理大而沒有參與暴動等說法，全屬臆測，不合常理。

法官：鄭因走投無路才爬渠

法官指，根據「逃匿」證供的法律指引，並綜合庭上證供，唯一及合理的推論，就是鄭錦滿是原本被困在理大及參與暴動的人，當時因為走投無路，才經理大內渠道爬至該渠口，目的是逃避警方拘捕。可以肯定鄭錦滿不顧危險爬渠，必定是因為他干犯了暴動罪，絕不可能是因為無辜理由（例如驚慌）爬渠離開理大，故裁定他暴動罪成。

法官又指，沒證據指鄭錦滿知道爬渠後有人接應。他可能只是一直跟隨首名爬出者而行，不一定知道具體逃走計劃，故不能肯定他正在協助其他參與暴動者逃走，故裁定其「意圖妨礙司法公正罪」罪名不成立。

餘下4名拒認「意圖妨礙司法公正」罪的被告，包括搬運竹枝至渠口，並攙扶鄭錦滿出渠口的陳啟賢，法官考慮到共同犯罪原則，認為即使陳不知當時有車輛接應，其角色亦達犯罪目標；駕「家長車」助逃的馮思睿及林泳汶，亦必定清楚被困理大者會經渠口逃走，更意圖提供接載車輛；被告何志豪也為協助理大逃出者而現身現場，因此裁定4人罪成。

4人中環堵路被裁定非法集結罪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2019年11月13日，攬炒派在中環發起所謂「和你 Lunch」，一批黑暴分子在鬧市堵路和大肆破壞。8名涉案男女被控在中環畢打街、德輔道中、遮打道、干諾道中、雪廠街及皇后大道中一帶非法集結、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等罪，其中6人不認罪受審。法官林偉權昨日在區域法院裁定其中4人非法集結罪成，1人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罪成。法官下令5名罪成被告還押至1月21日，與另外兩名早前承認非法集結的被告一併判刑。



◆2019年11月13日，大批黑暴分子在中環一帶堵路及大肆破壞。資料圖片

4名被裁定非法集結罪成的被告，包括黃朗勤（22歲，學生）、黃鑾國（24歲，接待員）、劉好途（22歲，保險經紀）及李浩章（20歲，無業）。其中，女子劉好途及李浩章另被控一項刑事毀壞罪，李被裁定罪成，劉則脫罪。被控一項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罪的女子呂傑靈（35歲，女設計師）罪名成立。被控非法集結及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罪的蕭振源（20歲，學生）則兩罪均不成立。

法官：4人均曾作破壞秩序行為

針對非法集結罪成的4名被告，法官指，經比對片段及被告被捕時的衣着後，認為他們均曾作出設置路障、扔磚頭等破壞秩序行為。被告黃朗勤與他人推倒大型花盆，用路牌堵路；被告黃鑾國及李浩

章分別和他人設置路障；劉好途用磚頭堵路，把磚塊拋入隧道入口。法官認為，4人蓄意逗留非法集結範圍，意圖成為非法集結一分子，並作出擾亂秩序行為，故裁定他們的非法集結罪名成立。

李浩章和劉好途另被控以噴漆塗污中環港鐵站F出口牆壁，同行的劉好途則被指替他把風。林官指，當時不守法者橫行無忌，劉根本無須替李把風，故裁定李刑事毀壞罪成，劉則無罪。至於被控管有3支士巴拿的呂傑靈，林官不信納她辯稱使用士巴拿調校燈光，裁定他管有物品意圖損毀或損壞財產罪成。

孫玉菡：最低工資加幅「跑贏通脹少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吳健怡）法定最低工資5月起將由時薪37.5元，調升至40元，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孫玉菡昨日出席電視節目時表示，目前香港經濟仍未全面復甦，最低工資加2.5元已是難能可貴，又認為今次上調後，不光是基層工種受惠，非低薪工種也水漲船高，間接得益。至於「一年一檢」的建議，因為涉及機制修改，年內難以改制。

對於今次調整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孫玉菡引用數據表示，香港於2011年開始制定最低工資，當時是時薪28元，若今年5月增至40元，期內加幅42%，是「跑贏通脹少少」，而通脹並非調整最低工資唯一考慮因素，亦要考慮工種流失及競爭力等，估計今次調整有4.6萬至8.7萬人受惠。

目前，法定最低工資是每兩年檢討一次，孫玉菡透露其中一個優化方向是由「兩年一檢」改為「一年一檢」，但他強調最低工資檢討工作是以數據為本，難以於短時間內改變最低工資檢討周期，「我們沒有心水方案，如果一年做一次（檢討），形成的機制就要修改，目前以數據為本、做很多諮詢，一年之內（完成檢討）難做到。」

另外，香港特區政府推出院舍輸入護理員特別計劃，透過更彈性方式輸入護理員並精簡程序，以解決護理人手嚴重短缺的問題。孫玉菡表示，希望做到「雙軌並行」，一方面對護理員這類最基層工種，通過輸入外勞減輕整個壓力，另一方面希望改善保健員的專業及晉升階梯，令更多本地人，包括年輕人，願意投入。

他坦言，來自東南亞的外勞暫不適合任護理員，「我到菲律賓訪問，聽到他們有這意願。但我解釋如果在本地院舍工作，言語及文化是重要，要懂得說廣東話，長者通常是說廣東話，也要填少許表格、即懂少許中文。」

共收5300份「高才通」申請

另外，政府推出的「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截至前日收到5,300份高端人才通行證申請，孫玉菡表示，政府已處理其中的75%，超過九成審核申請獲批出，「計劃反應是相當好，亦告訴我們自己人其實香港的吸引力是真的相當大。」並強調，香港對人才需求大，計劃不會影響本地畢業生就業。

毒品車避查狂飆7公里撼3車 司機跳車逃遁



◆「車CAM」片段所見，兩名交警於橋面窮追一名黑衣男子。視頻截圖



◆警方召來緝毒犬搜查車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一輛毒品快餐車在旺角逃避警車截查，駛上西九龍走廊亡命飛車7公里，沿途撼撞Tesla電動車、載有學童校巴及的士企圖突圍，但被囚車籠。涉事男司機攜同一袋物品跳車逃跑，警員徒步追趕無果。警方封鎖現場調查，並在車上檢獲12.5克懷疑冰毒，列作狂亂駕駛及販運危險藥物案處理，正追緝在逃男子。

昨日上午9時許，西九龍總區交通部執行及管

制組人員在旺角渡船街近山東街巡邏時，發現一輛黑色福特私家車司機駕駛時使用手機。警員命令對方停車、準備上前截查時，司機突然開車轉入甘肅街駛上西九龍走廊往新界方向逃走。

警車尾追及向上峰要求增援，其間福特沿西九龍走廊高速狂飆至近櫻桃街休憩處對開時，前方車輛因交通擠塞相繼減速停下，但福特高速衝前圖突圍，先撞中一輛的士右邊車身後，隨即扭軚繞過一輛凌志私家車，再撞中一輛載有10多名

學童校巴左邊車身，最後撞向一輛Tesla右車尾。

警車追趕而至，警員持警棍下車追捕。福特司機見前無去路，唯有棄車往葵涌方向逃跑，警員一度尾隨窮追，但最終被男子逃脫。事件中，43歲姓陳Tesla男司機，頸部及腰部輕傷。

警員事後封鎖現場，並出動緝毒犬搜索福特車，檢獲約20包共重約12.5克懷疑「冰毒」，相信有人在案發時駕車派送毒品。

4歲童染甲流不治 防護中心促速打疫苗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正值流感高峰，一名患有遺傳疾病、接受舒緩治療的4歲女童上月出現發燒、咳嗽和流鼻水等病徵，被送到屯門醫院兒科深切治療部接受治療，其呼吸道樣本經化驗後，證實對甲型流感（H3）病毒呈陽性反應，診斷為甲型流感併發嚴重肺炎。經過4天搶救最終於上月28日不治。衛生防護中心昨日表示，若同時患上流感與新

冠病毒病較大可能出現嚴重併發症和死亡，接種流感疫苗與新冠疫苗同樣重要，尤以兒童、社區安老及居於院舍的長者更應盡快接種疫苗。

初步調查顯示，死者潛伏期內沒有外遊，其家居接觸者至今沒有出現病徵。衛生防護中心發言人表示，流感可令高危人士引致嚴重疾病，而健康人士亦會受影響。除個別有已知禁忌症人士

外，所有年滿6個月或以上的人士都建議接種季節性流感疫苗。有較高風險患上流感及其併發症的人士，包括長者及兒童，應盡快接種流感疫苗。由於人體在接種疫苗後需約兩星期產生抗體，市民應及早接種，預防季節性流感。

疫苗接種計劃的詳情可參閱衛生防護中心網站。